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898585143C 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巨各庄镇水峪村南山沟

受测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巨各庄镇水峪村南山沟

检测类别 工业废气

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

编制:

审核:

签发:

签发日期: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北京有限公司



采样日期: 2026 年 01 月 29 日 检测日期: 2026 年 01 月 29 日~2026 年 02 月 05 日

查询码: No.1671098664

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21幢 联系电话: 010-56930692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50898585143C

第 2 页 共 5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及排气筒高度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6. 检测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，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，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7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状况，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。
8.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11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10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12. 未加盖CMA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、内部质量控制等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13. 检测结果中带有“L”、“ND”或者“<”，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50898585143C 第 3 页 共 5 页

表 1:

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（采样）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	检测点及检测结果					
		上风向 1#	下风向 2#	下风向 3#	下风向 4#	报出结果*	
一氧化碳 mg/m ³	2026-01-29	0.5	1.5	1.4	1.8	1.3	
二氧化硫 mg/m ³	2026-01-29	<0.007	<0.007	<0.007	<0.007	<0.007	
氨 mg/m ³	2026-01-29	0.02	0.07	0.09	0.07	0.09	
氮氧化物 mg/m ³	2026-01-29	0.013	0.016	0.024	0.018	0.011	
甲烷 mg/m ³	2026-01-29	1.58	1.59	1.59	1.58	1.59	
硫化氢 mg/m ³	2026-01-29	<5×10 ⁻⁴	<5×10 ⁻⁴	<5×10 ⁻⁴	<5×10 ⁻⁴	<5×10 ⁻⁴	
臭气浓度（无量纲）	2026-01-29	<10	<10	<10	<10	<10	
非甲烷总烃 mg/m ³	2026-01-29	0.58	0.52	0.58	0.55	0.58	
颗粒物 mg/m ³	2026-01-29	<0.168	<0.168	<0.168	<0.168	<0.168	
备注：“*”表示报出结果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一氧化碳项目是下风向最大值扣除掉上风向结果后的差值，其余项目是下风向的最大值结果。							
气象参数							
检测点	采样日期	天气情况	温度℃	相对湿度%	大气压 kPa	风速 m/s	风向°
上风向 1#	2026-01-29	晴	3.4	33.0	101.59	1.1	325
下风向 2#	2026-01-29	晴	3.4	33.0	101.59	1.1	325
下风向 3#	2026-01-29	晴	3.4	33.0	101.59	1.1	325
下风向 4#	2026-01-29	晴	3.4	33.0	101.59	1.1	325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50898585143C 第 4 页 共 5 页
表 2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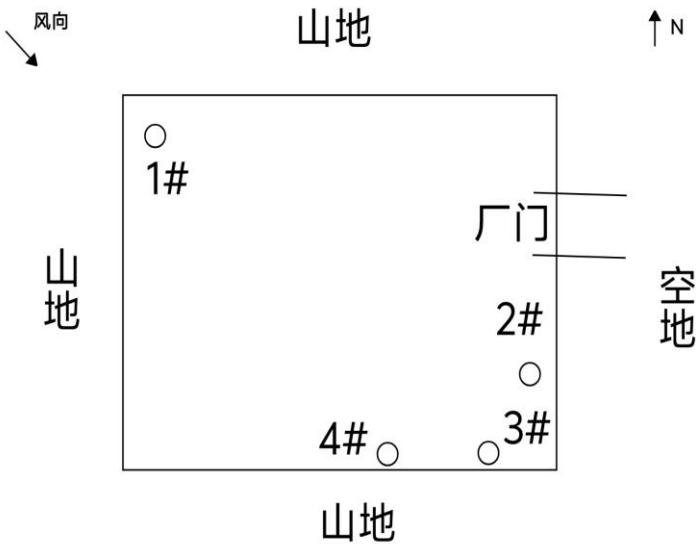
附表: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				
类别	项目	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	仪器名称、型号、实验室编号
工业废气 (无组织)	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	0.168mg/m ³	电子天平 MS105DU TTE20181096
	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10 无量纲	/
	一氧化碳	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/T 9801-1988	0.3mg/m ³	便携式红外线 CO/CO2 二合一分析仪 GXH-3010/3011BF TTE20152637
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01mg/m ³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TTE20235475
	硫化氢	空气质量 硫化氢、甲硫醇、甲硫醚和二 甲二硫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/T 14678-1993	0.0005 mg/m ³	气相色谱仪（GC） Nexis GC-2030 TTE20200609
	甲烷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0.06mg/m ³	气相色谱仪（GC） GC-2014ATF TTE20188691
	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0.07mg/m ³	气相色谱仪（GC） GC-2014ATF TTE20188691
	二氧化硫	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- 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及修改单 HJ 482-2009	0.007mg/m ³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-1810 TTE20180264
	氮氧化物	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 化氮)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 法 及修改单 HJ 479-2009	0.005mg/m ³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-1810 TTE20180264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附：检测布点图

A2250898585143C

第 5 页 共 5 页



说明：○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采样点

报告结束